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辞任及聘任新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总经理辞任的情况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舒世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舒世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即生效。截至本公告日，舒世忠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00股，其所持股份仍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公司董事会对舒世忠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烈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事项，尚需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后生效。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附件：

陈烈简历

陈烈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微电子电路与系统专业。1994年8月至2003年11月，中国人民银行海口中心支行科员、科长。2003年11月至2006年11月，银联商务海南分公司助理总经理。2006年11月至2009年10月，海南博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0月至2013年9月，拉卡拉海南分公司兼广西分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12月，拉卡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执行总裁。2017年1月至今，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截止2021年2月24日，陈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陈烈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